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吳宜臻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251000分機1389)
電子郵件：jhen0329@mail.e-land.gov.tw

26060
宜蘭縣宜蘭市縣政七街1號2樓
受文者：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15日
發文字號：府建管字第1080110604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轉知所屬會員就所承攬縣內建築物整修工程請加強施工管理並維護公共衛生，切實依建築法及相關法令辦理，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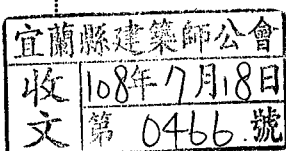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宜蘭市公所108年7月14日市工字第1080013483號函辦理。
- 二、邇來接獲民眾及里長反映本縣建築物整修工程妨礙附近之公共衛生及安寧，施工中的水泥沙漿、汙（廢）水沖洗到水溝中。
- 三、重申如有少量土石方產出應依本縣營繕工程少量土石方申報流程辦理，廢棄物部分請依法申報清理，勿造成環境髒亂、公共排水溝堵塞及公共設施損壞等情形，請切實依建築法及相關規定辦理，違者依法裁處。

正本：台灣區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宜蘭縣辦事處、宜蘭縣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鄧里長蜀江、宜蘭縣宜蘭市公所、本府建設處

縣長 林 姿 妙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